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邢加興先生

中國上海，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邢加興先生及于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衛明先生及羅斌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杰平博士、張澤平先生及陳永源先生。

证券代码：603157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公告编号：临 2018-055

证券代码：06116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19 日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通知，邢加兴先生将所质押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本次质押是对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2），邢加兴先生与海通证券签订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并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3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39%，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10.51%）质押给海通证券。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0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拉夏贝尔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3），邢加兴先生与海通证券签订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并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4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30%，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12.02%）质押给海通证券。

因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邢加兴先生将共计 15,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4%，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4.51%）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补充质押至海通证券，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8,000,000 股的质押系对 2017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股份质押之补充质押，该笔补充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09 月 1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有限售条件股份 7,000,000 股的质押系对 2017 年 12 月 09 日披露的股份质押之补充质押，该笔补充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09 月 1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12 月 04 日。

截至本公告日，邢加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1,874,425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91%，占公司 A 股总股本 42.62%；邢加兴先生同时持有上海合夏投资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合夏”）24.78%股权，上海合夏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45,204,390股，占公司总股本8.25%，占公司A股总股本13.58%，系邢加兴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直接和通过上海合夏间接控制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共计187,078,815股，占公司总股本34.16%，占公司A股总股本56.20%。本次质押后，邢加兴先生累计质押股份9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6.43%，占公司A股总股本27.04%；质押股份占邢加兴先生直接持有141,874,425股公司股份的63.44%，占其合计控制187,078,815股公司股份的48.1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本次质押系补充质押，不涉及新的融资需求。邢加兴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个人收入、股票分红及其他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可控。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20日